

江苏省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 安全综合评价导则

(试行)

2023年5月

目 录

1	评价目的	1
2	评价范围	1
3	评价依据	1
3.1	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	2
3.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4	术语和定义	5
4.1	安全综合评价	5
4.2	单元	5
4.3	评价要素	5
5	评价基本要求和结果运用	5
5.1	一般要求	5
5.2	综合评价工作程序	6
5.3	综合评价量化及整治要求	7
6	评价要素内容	9
6.1	安全管理评价	9
6.1.1	重点评价内容	9
6.1.2	安全管理综合评价检查表	9
6.2	安全生产能力评价	9
6.2.1	重点评价内容	9
6.2.2	安全生产能力综合评价检查表	9
6.3	安全教育培训评价	10
6.3.1	重点评价内容	10
6.3.2	安全教育培训综合评价检查表	10
6.4	安全投入评价	10
6.4.1	重点评价内容	10
6.4.2	安全投入综合评价检查表	10

6.5 应急救援能力评价·····	10
6.5.1 重点评价内容·····	10
6.5.2 应急救援能力综合评价检查表·····	10
附录 A：综合评价检查表·····	11
附录 B：报告纲要（示例）·····	41

江苏省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 安全综合评价导则（试行）

1 评价目的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城镇燃气管理条例》、《江苏省燃气管理条例》、《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燃气安全监管工作的意见》（苏政办发〔2021〕49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对全省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生产经营现状开展安全综合评价，确定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安全等级并提出应对措施，推动全省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规范化经营，探索划定市场退出、市场准入、责任追溯三条红线，清退部分安全管理不规范、供应保障能力低，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依法有序推进瓶装液化石油气市场整合工作。通过进一步隐患排查，加强行业自律，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

2 评价范围

本导则适用于江苏省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的安全综合评价。包括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的生产运行管理（日常巡检作业、液化气槽车装卸作业、储罐储存倒罐作业、气瓶充装倒残作业、气瓶配送作业（含配送专用车辆）、入户安检作业等过程）及相关的安全管理活动。

不包括槽车及钢瓶危险货物车辆运输。

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的安全综合评价，除应符合本导则外，还应符合国家、省和燃气行业的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

3 评价依据

3.1 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主席令第十三届第 88 号）；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主席令第十三届第 81 号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主席令第十二届第 4 号）；
- (4)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83 号，第 666 号修订）；
- (5)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 549 号）；
- (6)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第 645 号修订）；
- (7)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务院令第 708 号）；
- (8) 《江苏省燃气管理条例》（2020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9) 《江苏省消防条例》（202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10) 《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2023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 (11)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原安监总局令第 88 号，应急部令第 2 号）；
- (12)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原安监总局令第 30 号、第 80 号修订）；
- (13) 《江苏省工业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规定》（省政府令第 140 号）；
- (14)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 号）；
- (15)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全面加强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工作的通知》（安委办〔2017〕29 号）；
- (16) 《燃气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建城规〔2019〕2 号）；
- (17) 《燃气经营企业从业人员专业培训考核管理办法》（建城〔2014〕167 号）
- (18) 《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
- (19) 《关于加强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建城〔2021〕23 号）；
- (20) 《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加强化工过程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安监总管三〔2013〕88 号）；
- (21)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和《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7〕121 号）；

(22)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燃气安全监管工作的意见》（苏政办发〔2021〕49号）；

(23) 《省安委办关于印发<江苏省工业企业较大以上安全生产风险目录（第一批）>的通知》（苏安办〔2021〕7号）

(24) 《关于印发<江苏省瓶装液化石油气配送服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苏建规字〔2020〕7号）；

(25)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燃气经营企业从业人员专业人员专业培训考核的通知》（苏建教〔2017〕16号）；

(26)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城镇燃气行业从业人员培训与继续教育有关事项的通知》（苏建函城〔2020〕73号）；

(27)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建立城镇燃气瓶装液化气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的通知》（苏建城〔2020〕52号）；

(28) 《关于深化城镇燃气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的意见》（苏建城〔2021〕84号）。

3.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适用于本文件。

- (1) GB 55009 《燃气工程项目规范》
- (2) GB 50028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
- (3) GB 51142 《液化石油气供应工程设计规范》
- (4)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5) GB 55037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 (6) GB 55036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
- (7) GB 55029 《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
- (8) GB 11174 《液化石油气》
- (9) GB 16914 《燃气燃烧器具安全技术条件》
- (10) GB 5842 《液化石油气钢瓶》
- (11) GB 35844 《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

- (12) GB 35181 《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
- (13) GB 50057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 (14) GB 50058 《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
- (15) GB 50140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 (16) GB 50444 《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
- (17) GB 30871 《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
- (18) GB/T 50493 《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
- (19) GB/T 29639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 (20) GB/T 51098 《城镇燃气规划规范》
- (21) GB/T 33000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
- (22) GB/T 50811 《燃气系统运行安全评价标准》
- (23) GB/T 28885 《燃气服务导则》
- (24) GB/T 29639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 (25) GB/T 41317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管》
- (26) CJJ 51 《城镇燃气设施运行、维护和抢修安全技术规程》
- (27) CJJ 95 《城镇燃气埋地钢质管道腐蚀控制技术规程》
- (28) AQ 3009 《危险场所电气防爆安全规范》
- (29) DGJ 32 C04 《江苏省城镇燃气服务质量标准》
- (30) TSG R7004 《压力容器监督检验规则》
- (31) TSG R7001 《压力容器定期检验规则》
- (32) TSG 23 《气瓶安全技术规程》
- (33) TSG D7006 《压力管道监督检验规则》
- (34) TSG D7005 《压力管道定期检验规则—工业管道》
- (35) CJ/T 490 《燃气用具连接用金属包覆软管》
- (36) CJJ/T 146 《城镇燃气报警控制系统技术规范》
- (37) CJJ/T 148 《城镇燃气加臭技术规程》
- (38) CJJ/T 153 《城镇燃气标志标准》
- (39) CJJ/T 259 《城镇燃气自动化系统技术规范》
- (40) AQ/T 9007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基本规范》
- (41) AQ/T 9009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评估规范》

- (42) DB32/T 4064 《江苏省城镇燃气安全检查标准》
- (43) DB32/T 4189 《民用建筑燃气安全规范》
- (44) QX/T 109 《城镇燃气雷电防护技术规范》
- (45) T/CGAS 002 《城镇燃气经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

4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1 安全综合评价

安全综合评价由燃气主管部门组织对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安全管理、安全生产能力、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投入和应急救援能力等五个单元及相应要素检查结果进行分析、评判，得出评价结论，提出整改和管控措施，监督指导企业从根本上管控风险、消除隐患，预防安全事故，进一步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4.2 单元

安全综合评价分为五个单元：安全管理、安全生产能力、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投入和应急救援能力。

4.3 评价要素

对企业关键的检查对象、项目类别进行评价。

5 评价基本要求和结果运用

5.1 一般要求

5.1.1 安全综合评价应按照本导则预先划分的若干单元和要素，使用相应的表格检查项。

5.1.2 项目综合评价组应不少于 5 人，其中项目负责人应具备高级职称，并有燃气行业（指从事燃气管理、设计、生产运营）从业经历不少于 5 年，项目负责人不得在

不同的评价单位兼职；其余应具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安全、消防、监理工程师，注册安全评价、公用设备、咨询、建造师等，其中燃气专业技术人员应不少于 2 人（城镇燃气（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煤炭化工类（能源化工）、油气储运类专业）。

5.1.3 为保证评价的质量，项目综合评价组应配备评价所需要的检测工具及设备。

5.1.4 为保证结果的客观、公正，综合评价应采取回避制度。评价单位或项目组成员曾经为被评价单位提供过项目管理（包括总承包）、工程设计、工程监理等服务的，评价单位或项目组成员不得参与该项目的评价活动。

5.1.5 综合评价组人员应做好记录，编制检查和综合评价报告，并在记录和报告上签字确认，记录和报告应归档。

5.1.6 燃气管理部门可自行组织或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完成安全综合评价工作。安全综合评价应覆盖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所有生产运营过程及其供应设施。

5.1.7 下列情形应进行安全综合评价：

- （1）首次申领燃气经营许可证或换发许可证的；
- （2）自首次领取燃气经营许可证或换发新证之日起，以后每 3 年综合评价 1 次；
- （3）燃气经营企业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后；
- （4）因重大安全隐患，责令停业整改需要重新营业的；
- （5）其他重大改变（生产环境、工艺、安全管理体系结构等）。

5.1.8 安全综合评价应出具《安全综合评价报告》，报告编制要求见《报告纲要（示例）》（附录 B），并将评价结果及时报送本级人民政府，同步报上一级燃气主管部门备案。

5.2 综合评价工作程序

5.2.1 成立安全综合评价组

燃气管理部门自行组织或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成立安全综合评价组。

5.2.2 综合评价组进行前期准备工作

（1）制订安全综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时间计划、分工安排；综合评价工作时限原则上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特殊情况，经征得当地主管部门同意，可适当延长。

（2）收集资料，包括该燃气经营企业和设施分布等企业基本情况、上一次安全综合评价报告和其它相关资料。

(3) 召开综合评价组部署会议。

5.2.3 开展现场检查、评分

5.2.4 编制安全综合评价报告

- (1) 召开综合评价组会议，就检查、评分情况、存在问题进行内部讨论；
- (2) 汇总检查综合评价情况，确定该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的安全等级；
- (3) 编制安全综合评价报告。

安全综合评价工作程序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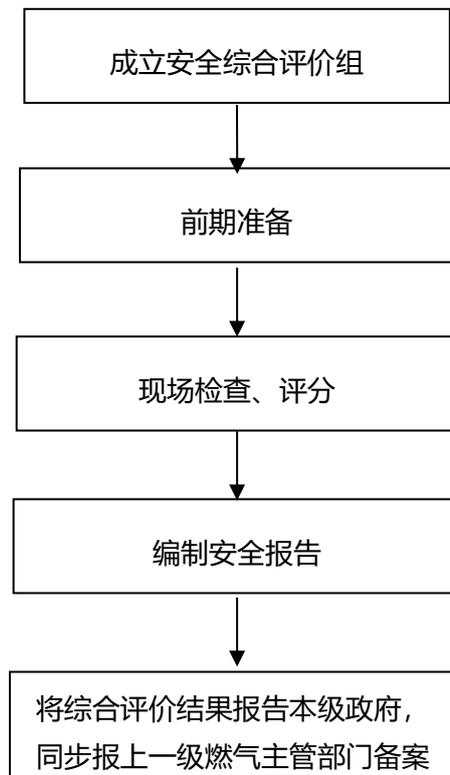


图 5-1 安全综合评价工作程序框图

5.3 综合评价量化及整治要求

5.3.1 评分计算

本导则按照《综合评价检查表》（附录 A）所包含的单元、要素对瓶装液化气企业进行检查评分，总分 1000 分。

评价单元划分及各单元标准分值如表 5-1。

表 5-1 评价单元划分及各单元标准分值

序号	单元类别	单元表格名称	标准分值	得分	备注
1	安全管理	综合评价检查表	480		
2	安全生产能力	综合评价检查表	270		
3	安全教育培训	综合评价检查表	80		
4	安全投入	综合评价检查表	50		
5	应急救援能力	综合评价检查表	120		
总分			1000		

注：取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45001）认证，在评价得分的基础上加 50 分

5.3.2 评分采用扣分制。根据综合评价表中扣分标准对发现的隐患扣除相应分值，扣分项应逐一说明，每个项目只扣除一次分值，不累计扣分；每个单元累计扣分不超过该单元标准分值。

本标准按照隐患的严重程度，对重大隐患分别扣 100、80 分，对评估发现的重大隐患，燃气管理部门应立即开具整改通知书，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对整改后仍然不符合《燃气经营许可办法》发证条件的，依法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其余触及《江苏省城镇燃气安全检查标准》中 A 类隐患扣 50 分，B 类隐患扣 10 分；违反《江苏省城镇燃气服务质量标准》相关条款的部分，扣 10 分/项；其余扣分项目根据隐患的类型分别扣 50、30、20、10、5、3、2、1、0.5 分不同。对评估发现的其他隐患，燃气管理部门也应责令并督促被评估企业限期改正。

根据综合评价的最终得分，按照表 5-2 确定其安全等级，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及管控措施。

表 5-2 安全等级划分、结论及管控措施

序号	安全等级	得分	结论及管控措施
1	I 级（蓝色）	得分 ≥ 900 分	低风险企业，符合运行要求
2	II 级（黄色）	700 分 \leq 得分 < 900 分	一般风险企业，基本符合运行要求 需对扣分项制订整改计划，限期完成并报告
3	III 级（橙色）	600 分 \leq 得分 < 700 分	较大风险企业，运行存在较大风险 需对扣分项制订整改计划，限期完成并报告；燃气主管部门跟踪督导
4	IV 级（红色）	得分 < 600 分	重大风险企业，运行存在重大风险 需局部或全面停产整改；燃气主管部门跟踪督导，并报送当地政府对安委会挂牌督办，根据职责分工由相应部门督促整改

5.3.3 企业有多个充装站点（服务站点）的，应将该企业所有充装站点和服务站点合并进行评价。企业开展统一配送服务的，应将所有参与统一配送企业的充装和配送合并评价。同一扣分项只扣一次，不同扣分项扣分累加，最高不超过该单元分值。

6 评价要素内容

6.1 安全管理评价

6.1.1 重点评价内容

安全管理评价主要包括：评价企业安全管理组织机构设立和安全管理人員配备；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員及从业人員上岗资格及持证情况；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设施设备管理，安全风险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机制），事故事件管理，变更管理，外包单位管理，劳动防护，安全操作规程，危险作业许可管理等。此外，将企业违法行为纳入考核。

6.1.2 安全管理综合评价检查表

企业安全管理评价可参考《安全管理综合评价检查表》（附录 A）中安全管理单元中规定的相关要素内容开展。

6.2 安全生产能力评价

6.2.1 重点评价内容

安全生产能力评价主要包括：液化气储配站（供应站）总体布局，设施设备本质安全状况分析，预防设施有效性分析等。

6.2.2 安全生产能力综合评价检查表

企业安全生产能力评价可参考《安全生产能力综合评价检查表》（附录 A）中安全生产能力单元中规定的相关要素内容开展。

6.3 安全教育培训评价

6.3.1 重点评价内容

安全教育培训评价主要包括：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管理、燃气安全宣传管理、服务公开满意度调查用户回访三个部分组成。

6.3.2 安全教育培训综合评价检查表

企业安全教育培训评价可参考《安全教育培训综合评价检查表》（附录 A）单元中规定的相关要素内容开展。

6.4 安全投入评价

6.4.1 重点评价内容

评价企业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制度建设情况，企业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计划情况，企业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使用情况以及保险情况。

6.4.2 安全投入综合评价检查表

企业安全投入评价可参考《安全投入综合评价检查表》（附录 A）单元中规定的相关要素内容开展。

6.5 应急救援能力评价

6.5.1 重点评价内容

评价企业应急预案的编制及演练情况，应急资源的配备及管理情况，应急抢修，应急培训及应急预案的修订等。

6.5.2 应急救援能力综合评价检查表

企业应急救援能力评价可参考《综合评价检查表》（附录 A）中应急救援能力单元中规定的相关要素内容开展。

附录 A:

综合评价检查表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1	安全管理	管理目标	年度安全目标	1.主要负责人应组织制定符合本企业实际的安全生产方针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	查看企业实际的安全生产方针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	未建立方针、目标,扣5分,少1项,扣2分	5		
2.安全生产目标应满足:									
(1) 形成文件,涵盖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									
(2)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 根据安全生产目标制定量化的安全生产工作指标。									
3、企业及各个管理部门、车间(场站)应制定切实可行的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4、应定期考核安全生产目标完成情况。									
2	安全管理	组织及职责	安全管理网络	1、应成立安全管理组织,有清晰的安全管理网络,明确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明确其他各级岗位责任人	查阅机构成立和任命文件	无安全管理组织架构(网络)或安全管理组织架构(网络)与企业实际不符,扣100分。 无机构成立、任命文件或缺少主要负责人参与,扣20分。其他每缺1项扣5分。			
2、应建立公司领导层至基层班组的安全生产管理网络;									
安全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人、安全			1. 应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建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1、查阅机构成立、人员任命文件和资格证书;	企业主要负责人无《企业主要负责人》证书; 无专职安全员或安全				
	2. 安全管理人员应配备有注册安全工程师	2、现场抽查(查看视频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4	安全管理		管理人员、运行、维护、抢修人员及特种作业人员	资格或中级以上工程建设类职称的人员； 3. 企业主要负责人（企业法定代表人和未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长、执行董事、经理）应取得企业主要负责人证书，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企业生产、安全管理部门负责人，企业生产和销售分支机构的负责人以及企业专职安全员等相关管理人员)，应当取得安全管理人员证书；	监控）运行、维护和抢修人员的专业培训考核证明材料与企业员工花名册比对。	管理机构；企业安全技术负责人无《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或存在兼职现象，扣 100 分。 安全管理人员未配备有注册安全工程师或中级以上工程建设类职称（工程师）的，扣 30 分； 其他作业人员无证扣 30 分； 管理部门应对无证上岗行为立案进行查处； 考核合格人员数量与企业规模不符合，缺 1 人，扣 10 分	50		
				4. 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安全技术负责人或安全总监）不得在不同的企业兼职（同一法人或自然人控股公司除外）； 5. 液化气库站工、燃气用户检修工、瓶装液化石油气送气工等岗位操作人员，应参加从业人员培训考核，取得合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考核合格，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 6. 经考核合格的人员及数量，与企业经营规模相符：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燃气用户检修工不得少于 2 人，送气工不得少于 10 人；每个储配（充装）站运行、维护、抢修等从业人员不得少于 5 人，其中库站工不得少于 3 人。					
				1、应建立、健全并落实与岗位相匹配的全	查看全管理体系文件，	未建立全员安全生产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5	安全管理		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p>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的责任人员、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等内容。</p> <p>2、应将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分解到各级组织（包括各个管理部门、车间<场站>）、班组），应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对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年度考核，并与奖惩挂钩。</p>	安全生产责任书、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考核记录	责任制，扣100分。其余每少1项，扣5分			
			领导带班及月度安全活动	<p>1、企业应制定领导干部带班制度并严格落实，主要负责人应参加领导干部带班，其他分管负责人要轮流带班；车间（场站）也要建立由管理人员参加的车间（场站）值班制度并严格落实。</p> <p>2、企业负责人应每季度至少参加1次班组安全活动，车间（场站）负责人及其管理人员每月至少参加2次班组安全（学习、演练等）活动，并在班组安全活动记录上签字。</p>	查安全管理体系文件，查看领导干部带班制度、带班记录，（车间）班组安全（学习、演练等）活动记录	每缺1项（次）扣2分。			
6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管理制度	法规制度文件台账管理；应定期收集适用于其业务和活动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要求。	查上述台账	无人管、清单不清楚、不齐全，每少1项扣3分。	10		
应制订门卫（站区）、值班、交接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查上述制度、查监控回放和相关记录	每少1项制度扣5分；对照制度，查看视频及相关记录，缺乏相关记录或记录不完整，每缺1次记录扣0.5分。				
1、企业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至少包括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信息化（数				查安全管理制度汇编	缺少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扣分详见各分项。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管理制度	字化)管理制度,设施设备(巡检、检修、检测)(含特种设备)管理制度,燃气质量检测制度,燃气安全宣传制度,安全防火管理制度,安全投入保障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例会制度,外包单位管理制度,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改扩建工程建设管理制度,用户入户安检制度、配送及客户服务管理制度,抢修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劳动防护保障制度等。							
				2. 每3年至少评审或更新1次		每3年未评审或更新1次,扣5分	5				
9				设施设备(巡检、检修、检测,含特种设备)管理制度	工艺系统设备运维管理:应有储罐、泵、压缩机运维管理制度及日常运维台账	查相关运维管理制度及日常运维台账	每少1项制度扣5分,制度内容不齐全每少1项扣3分;台账记录不齐全每项不按照规定记录扣3分	30			
10											供配电系统运维管理:应有供配电及双回路(或发电机)运维管理制度和日常运维台账
11											消防系统运维管理:应有消防水泵、消防器材运维管理制度及日常运维台账
12	特种设备管理制度:应有储罐、压力管道、安全阀、钢瓶等特种设备运维管理制度及日常运维台账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13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管理制度	仪器仪表管理制度：应有压力表、温度计、液位计等管理制度及日常运维台账					
14				日常巡检管理制度：规定日常巡检的部位、频次等，有日常巡检台账					
15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企业应制定安全风险分级管理制度，明确安全风险评价的目的、范围、频次、准则、方法、工作程序等，明确各部门及有关人员在开展安全风险评价过程中的职责和任务，将通过风险评价明确各类隐患并进行分级管理					
	安全风险辨识：1. 企业主要负责人、部门及班组负责人应参与安全风险辨识评价工作；	查企业风险评估报告、风险定期报告、员工风险辨识培训教育记录、现场抽查企业员工对所在岗位风险点所知程度及相应处置措施	缺少风险辨识评价报告扣50分；企业主要负责人未参与安全风险辨识评价工作扣20分，部门及班组负责人未参与安全风险辨识评价工作扣10分						
	2. 应辨识全面、分级合理、建档齐全；		风险辨识不全面、分级不合理、建档不全，少1项扣5分						
	3. 应开展岗位风险培训教育；		未开展岗位风险培训教育或无记录扣10分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4. 抽查员工是否熟悉所在岗位风险点；			员工对所在岗位风险点及相应处置措施不熟悉扣 10 分/人			
				5. 企业应当在每年第一季度完成安全风险定期报告，如实报告较大以上安全风险			未定期完成安全风险报告并如实上报较大以上安全风险扣 10 分			
16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管理制度	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企业应当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明确各种事故隐患排查的形式、内容、频次、组织与参加人员、事故隐患治理、上报及其他有关要求。		查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缺少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扣 100 分。 内容不全，缺 1 项扣 10 分			
17				隐患排查计划： 企业应制定事故隐患排查计划，明确各种排查的目的、要求、内容和负责人，并按计划开展各种事故隐患排查工作。		查企业隐患排查计划	未制定计划扣 50 分；无检查记录，扣 50 分；记录不完整每少 1 项扣 2 分			
18				重点排查计划： 企业应编制综合性、专业、重要时段和节假日、季节性事故隐患排查计划；		查企业重要时段、节假日隐患排查计划	未制定计划扣 30 分；无检查记录，扣 30 分；记录不完整每少 1 项扣 2 分			
19				隐患排查记录： 企业应由相应级别的负责人组织并参加全面或专业性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及治理工作；其中企业主要负责人对企业的全面安全检查每季度不少于 1		查企业安全检查或隐患排查记录表	检查频次不满足要求，企业主要负责人每少 1 次扣 20 分，企业全面安全检查每少 1 次扣 10 分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次、企业安全管理机构（或人员）对企业的全面安全检查每月不少于1次。					
20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管理制度	隐患整改： 企业应对排查出的事故隐患下达隐患整改通知，组织整改，形成闭环管理，建立事故隐患整改台账。	查看隐患治理台账及复查记录	无台账，扣30分；记录不完整扣5分；无整改计划及方案扣10分，未形成闭环管理每缺1次扣5分，未按时完成整改1项，扣2分			
21				企业应建立安全事故管理制度，明确安全事故事件的报告、调查处理和防范措施制定、跟踪落实等要求	查企业的安全事件管理制度	无制度，扣10分；制度不健全，扣2分/项			
22			事故管理	事故管理台账： 企业应建立安全事故事件管理台账	查企业事故事件档案，通过运行记录、员工访谈、新闻报道、执法管理台账、资料查看等方式，核查企业是否存在未对相关事件建立档案的问题	无台账或无事故报告，扣5分；台账不完整，扣2分/项			
23				安全事件： 企业应将涉险事故、未遂事故等安全事件（如生产事故征兆、非计划停工、异常工况、泄漏、轻伤等）纳入安全事故管理	查企业事故事件管理制度，通过运行记录、员工访谈、资料查看等方式，查企业是否存在未对相关事件进行管理的问题	无事故报告（含未遂），扣5分；台账不完整，扣2分/项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24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管理制度	外包单位事故：应将外包单位在企业内发生的事故纳入本企业的安全事故管理	查企业的事故管理制度和事故档案，通过员工访谈的方式核查企业是否存在未将外包单位事故纳入企业事故管理的问题	如有未统计，扣2分			
25				同类事故：企业应收集同类企业安全事故及事件的信息，吸取教训，开展员工培训	查企业是否建立外部事故事件收集的渠道并进行共享	未收集同类事故开展学习培训，扣2分			
26				安全生产事故及用户使用事故	查管理部门及企业事故管理台账、搜寻媒体报道信息	<p>否决项，3年内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或经调查认定企业履责不到位死亡3人及以上用户使用事故，每次扣100分。</p> <p>3年内发生：重伤及以上一般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或经调查认定企业履责不到位重伤及以上，死亡3人以下一般用户使用事故，扣100分；一般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或经调查认定企业履责不到位一般用户使用事故，扣50分/起</p>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27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管理制度		事故处理：企业应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处理发生的所有事故	抽查至少3起事故（件），综合评价事故原因分析和防范措施的有效性，并检查措施的落实情况	原因分析不清，措施无针对性；措施未落实，责任人未处理，责任人及员工未教育，每发现1项，扣2分	50		
28				安全防火管理制度	企业应建立安全防火管理制度，至少应包括防泄漏、防火、防爆、防静电等管理内容	查企业安全防火管理制度	无制度扣20分，制度不完善，每缺1项扣5分			
29				信息化（数字化）管理制度	企业应按照《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建立城镇燃气瓶装液化气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的通知》的要求建立信息化管理制度。	对照《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建立城镇燃气瓶装液化气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的通知》检查企业信息化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无制度，扣10分；制度不健全，每缺1项，扣2分			
30				燃气质量检测制度	企业应按照相关法规及标准、规范的要求建立燃气质量、加臭量检测制度	对照相关规范、服务标准要求，检查企业制度	无制度，扣10分；制度不健全，每缺1项，扣5分			
31				抢修管理制度	企业应按照相关规程建立抢修管理制度	对照相关规范、规程要求，检查企业制度	无制度，扣10分；制度不健全，每缺1项，扣5分			
32				安全生产例会制度	企业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安全生产例会制度	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检查企业制度	无制度，扣10分；制度不健全，每缺1项，扣5分			
33				配送及客户服务	企业应按照相关法规、文件及服务规范的要求建立配送及客户服务	对照相关法规、文件、规范、服务标准要求，	无制度，扣10分；制度不健全，每缺1项，扣5分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管理制度	务管理制度	务管理制度	检查企业制度				
34				用户入户安检制度	企业应按照相关法规、文件及服务规范的要求建立入户安检和随瓶安检管理制度					
35				劳动防护管理	应制订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制度，明确采购、发放标准和使用要求；有与发放标准对应的发放记录和领用签名，发放记录保存至少3年	查阅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制度；查阅劳动防护用品发放记录	无制度，扣10分；制度不健全，每缺1项，扣2分；无发放记录，扣5分；无签名或发放记录不完整，每人扣2分			
36				外包单位管理制度	企业应建立外包业务承包商管理制度，明确外包单位资格、安全培训、作业过程监督、表现评价、续用等要求。	查制度	无制度，扣10分；制度不健全，每缺1项，扣2分			
37					企业应与外包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管理协议，明确双方安全管理范围与责任。	查协议	无协议，扣5分；协议不健全，每缺1项，扣2分			
38					企业和部门应对外包单位的所有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教育并保存外包单位安全培训教育或现场安全交底记录	查教育培训记录	无记录扣5分，记录不完整，每缺1项，扣2分			
39					企业应对外包单位作业过程进行监督并按照协议进行考核	查协议、查过程监督及考核记录	无记录扣5分，记录不完整，每缺1项，扣2分			
40				访谈外包单位是否掌握了安全培	抽查外包单位员工	完全不了解扣5分，了解不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 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管理制度		训及安全交底的内容		全，扣2分				
41				改扩建工程建设管理制度	1、企业应建立改扩建工程建设管理制度，明确工程建设事项、类型、范围、程序等安全生产信息，开展相关的培训，并建立健全工程建设管理档案。2、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程序	审核企业的工程建设管理制度、档案，重点审核工程建设程序及工程建设内容是否合规	不符合要求，扣5分/项	15			
42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	企业应建立安全生产奖惩制度，根据安全生产目标及责任制考核结果，对部门、员工进行奖惩	查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制度、考核记录、奖惩记录	无制度，扣10分；制度不健全，每项扣2分；无奖惩记录扣10分，记录健全，扣2分				
				安全投入保障制度	见安全投入篇						
				燃气安全宣传制度	见安全教育培训篇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	见安全教育培训篇						
43				工艺指标	企业制定的所有作业规程应涵盖下列工艺控制指标（不限于）： 1. 储罐储存最低、最高液位，最	现场检查站内设施，查看企业工艺开展指标及操作规程	未制订，扣50分；本表列明的少1项，扣10分；其它未列明的少1项，扣5分	200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作业规程及工艺指标	1. 低、最高压力；					
				2. 储罐夏季防高温喷淋最高温度、压力；					
				3. 钢瓶充装作业时烃泵灌瓶最高压力；					
				4. 卸车作业时，LPG 压缩机等工艺设备出口最高压力；					
				5. 储罐置换作业时，氧含量控制；					
				6. 钢瓶充装、倒残等压力控制；					
				7. 消防泵对储罐注水时，注水泵压力控制；					
				8. 可燃气体报警器一级、二级报警值设置值；					
				9. 储罐液位、压力等联锁报警值等；					
				10. 新投用钢瓶抽真空的真空度。					
44				应制定卸车作业操作规程	查作业规程及作业记录	作业规程或作业记录每少 1 项扣 10 分；作业规程或记录不完善每少 1 项扣 5 分			
45			应制定钢瓶充装、倒残液操作规程	对照作业规程及钢瓶充装系统，查作业记录					
46			应制定钢瓶搬运、收发、报废、检修及新瓶投用作业规程	查作业规程及相关作业记录					
47			应制定烃泵作业规程，制定压缩	查作业规程及作业记录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作业规程及工艺指标	一般生产作业规程及作业记录	机作业、气相阀门组作业规程				
48					应制定储罐及附件运行维护规程	查作业规程及作业记录			
49					应制定钢瓶运输配送规定	查作业规程、配送车辆及相关台账记录			
50					应建立入户安检工作台账	对照入户安检制度、根据信息管理系统查企业入户安检和随瓶安检情况	发生事故的用户，企业未按要求开展定期入户安检的，扣 100 分；企业未按要求开展随瓶安检的，扣 30 分；检查发现企业未按照制度开展入户安检的扣 20 分/户，最多扣 100 分；发现企业未按要求开展随瓶安检的，扣 10 分/次，最多不超过 80 分；未对入户安检发现隐患进行闭环管理的，扣 10 分/次，最多不超过 50 分；用户存在 A 类隐患，经督促用户拒不整改仍供气的，扣 10 分/户；未对隐患及整改率统计分析的，扣 10 分		
51					供应站应建立人员、车辆等安全管理规定	查制度，查台账记录	无作业规程或作业记录扣 10 分，作业记录不完善扣 5 分		
52					应建立生产区车辆、人员进出规	查制度，查台账记录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定					
53			安全作业规程及工艺指标	应建立紧急切断阀、手工放散阀、排污阀操作规定	查制度，查台账记录				
54		应建立防静电、防雷监测规定或台账		查制度，查台账记录	无作业记录或数据扣 10 分，作业记录或数据保存不完善扣 5 分				
55		应建立报警系统运维台账		查台账记录					
56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特殊作业	1. 应按照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制定动火、进入受限空间（开罐检查、检修）、置换与放散、抢修作业、临时用电、高处作业、吊装、抽堵盲板等特殊作业管理规程	查特殊作业管理	未制定特殊安全作业规程，扣 100 分。 少 1 项扣 30 分；无记录扣 50 分		
			2. 实施特殊作业前，必须办理审批手续；						
			3. 特殊作业票（证）内容设置应参照《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要求；						
			4. 作业票（证）审批程序、填写应规范（包括作业证的时限、气体分析、作业风险分析、安全措施、各级审批、验收签字、关联作业票（证）办理等），并至少保存 1 年。		查特殊作业票（证）	不符合要求，扣 15 分/次			
			5. 特殊作业前准备：实施特殊作		查风险分析记录、特殊	不符合要求，扣 30 分/次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作业规程	安全作业规程及工艺指标	业前，必须进行安全风险分析，制定作业方案，进行安全技术交底；作业人员应在告知确认栏中签字确认，确保作业人员了解作业安全风险和掌握风险控制措施。	作业方案、安全技术交底告知记录					
				特殊作业	6. 特殊作业现场管理：	查特殊作业现场		不符合要求，扣 10 分/项		
					(1) 作业人员应持作业票（证）作业，劳动防护用品佩戴符合要求，无违章行为；					
					(2) 监护人员应坚守岗位，持作业票（证）监护；					
					(3) 作业过程中，管理人员要进行现场监督检查；					
(4) 现场的设备、工器具应符合要求，设置警戒线与警示标志，配备消防设施与应急用品、器材等；										
(5) 特殊作业现场监护人员应熟悉作业范围内的工艺、设备和物料状态，具备应急救援和处置能力										
57		自我安全（评估）评价		企业每年应按照本《导则》规定内容开展自我安全评估或评价。	查阅自我安全（评估）评价报告	从《导则》发布第二年起，每少 1 次，扣 2 分	5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58	安全管理	违法行为		向未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或者供应许可证的单位或者个人供应用于经营的燃气	查现场、查阅信息化系统、执法部门台账记录等	现场发现或最近3年因该事项被处罚，每次扣100分			
59				倒卖、抵押、出租、出借、转让、涂改燃气经营许可证的	查阅信息化系统、执法部门台账记录等				
60				不按照燃气经营许可证的规定从事燃气经营活动的	查现场、信息化系统、执法台账等				
61				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储存燃气	查现场、信息化系统、执法台账等				
62				要求燃气用户购买其指定的产品或者接受其提供的服务	查现场、信息化系统、执法台账等				
63				未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和安全生产管理的规定，设置燃气设施防腐、绝缘、防雷、降压、隔离等保护装置和安全警示标志的，或者未定期进行巡查、检测、维修和维护的，或者未采取措施及时消除燃气安全事故隐患的	查现场、信息化系统、执法台账等				
64				未向燃气用户持续、稳定、安全供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燃气，或者未对燃气用户的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查现场、查阅信息化系统、执法部门台账记录等				
65				用非法制造、非法改装以及报废的气瓶和超期限未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不符合安全技术规范、无气瓶信息标志或者信息标志模糊不清的气瓶充装燃气；擅自为非自有气瓶充装燃气	查现场、信息化系统、执法台账等				
66				销售充装单位擅自为非自有气瓶充装的瓶装燃气的	查现场、信息化系统、执法台账等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67	安全管理		燃气工程初步设计文件未报燃气主管部门审查批准		查档案资料				
68			用贮罐、槽车直接向气瓶充装燃气或者用气瓶相互倒灌燃气		现场检查、查阅信息化系统、执法部门台账记录等				
69			向未签订供用气合同的用户提供瓶装燃气						
70			向餐饮用户提供气液两相瓶装燃气						
71			未在充装后的燃气气瓶上标明充装单位和服务电话						
			存放气瓶的场所与公共建筑和居民住宅建筑的距离不符合国家和省规定的安全要求						
72	现场考核	现场抽取安全管理人员（含负责人）、运行维护操作人员（库站工、维修工、送气工等），询问对本岗位职责的了解；对站区全部作业项目抽查 50%以上进行模拟操作。		现场至少抽查 1 名安全管理人员，4 名运行维护操作人员	不符合，扣 10 分/人.次，最多扣 50 分				
73	与安全检查标准的符合性	详见安全检查标准	液化气场站其它检查项目应符合《江苏省城镇燃气安全检查标准》第 8 章《液化石油气场站》的有关规定，如果检查项目与本评价标准有重合，则按照本标准扣分，不再重复扣分		对照检查标准，现场检查	不符合，A 类隐患扣 50 分/项，B 类隐患扣 10 分/项			
74	与服务质量标准的符合性	详见服务质量标准	液化气经营企业的其他安全管理要求，应符合《江苏省城镇燃气服务质量标准》的有关规定，如果检查项目与本评价标准有重合，则按照本标准扣分，不再重复扣分		对照服务质量标准，现场检查	不符合，扣 10 分/项			
		小计					480		
		加分项	取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ISO45001) 认证		查阅证书	取证加 50 分	50		
说明：安全管理章节中第 26 项与第 50 项，如出现重复，以扣除分数较多的项目计，不重复扣分。									
1		储罐水容积	站区总平面	单个储配站内储罐区罐容低于 200 立方米。	现场检查	不符合扣 30 分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布置						
2	安全生产能力	储配站 (供应站) 布局	安全距离	储罐、灌瓶间、瓶库（含供应站）、压缩机房、槽车装卸台柱等与站外建构筑物、堆场等的防火间距，应符合《液化石油气供应工程设计规范》、《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燃气工程项目规范》的相关规定。	现场检查、现场测量	周边安全间距不符合，扣100分，其余扣10分/项。	100		
3			地形地貌	储配站储罐，灌瓶区和辅助区相对位置，灌瓶间朝向；站区地面落差、地下构筑物、站区雨污排水（含水封井）等应符合《液化石油气供应工程设计规范》、《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燃气工程项目规范》的规定；空中无架空电力线缆、高压线塔					
4			内部设施	企业现场实际平面布置是否与批复文件一致，是否符合《液化石油气供应工程设计规范》等规范规定	现场检查、现场测量			与批复文件不一致，扣30分，同时不符合相关规范规定，扣50分，不重复扣分	
5			储配站 (供应站) 布局	站区管理	进站口应有总平面布置图（含紧急疏散路线、爆炸危险区域划分图）、四色图、进站须知、安全风险辨识告知牌、安全警示标志和报警电话等；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内指挥中心张贴最新的消防系统图（给排水图）			现场检查、现场测量	不符合，扣10分/项
6					站内应有明显可见的风向标				
7					充装台、罐区、压缩机房、卸车台、配电间及发电机房、供应站（气化站）等处应做风	现场检查		不符合，扣10分/处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生产能力			险辨识并在现场设置风险辨识告知牌					
8				应对外来人员开展入场教育、培训，并记录	现场检查	不符合，每项扣 10 分			
9			周围风险	紧挨围墙外是否有架空、埋地线缆和光缆、住人建筑、工厂、坟墓、采矿等相互影响的风险	现场检查	不符合，每项扣 10 分			
10			动植物	站区内动植物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现场检查	不符合，每项扣 10 分			
11			标识管理	生产区工艺设备应有明显的警示、疏散、流向标志、设备阀门等应挂牌	现场检查	不符合，每处扣 3 分			
12			工艺设备、管道及附件材料	烃泵、压缩机、管道、安全阀等工艺设备和附件，应有合格证、定期检验证书并在合格期内，外观质量无锈蚀、无泄漏、跨接及静电接地完好，静电接地装置应由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检测并在合格期内	现场检查	强检项目不符合，扣 50 分/项，其余不符合扣 10 分/项			
13	钢平台、构筑物、场坪、道路	外观质量无锈蚀、跨接及静电接地完好，静电接地装置应由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检测并在合格期内；场坪（含储罐围堰内）平整无积水、青苔，道路平整无开裂、坑洼，构筑物完好无开裂							
14	建筑物	耐火等级达到二级，门窗泄爆面积、门窗材质，地面材料等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不符合，扣 10 分/项						
15	消防设备、材料	消防泵、水箱、水池、水质、补水、管道、阀门、控制柜、启动柜、消防栓、接合器、水带、灭火器（箱、车）应符合《液化石油气供应工程设计规范》、《建筑设计防火规	现场检查，查档案资料、现场记录	无消防水池、消防泵，消防水量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100 分。 其余不符合，扣 10 分/项	110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生产能力	设施设备本质安全		范》的规定，状况完好，并有定期操作、检查、检验记录并在合格期内。					
16			供配电设备材料	进线柜、配电柜、发电机、照明、现场电气防爆等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并有定期检查、操作记录	现场检查，查档案资料、现场记录	不符合扣 10 分/项			
17			仪器仪表计量器具	现场温度计、压力表、液位计、灌装秤、地磅等外观完好，显示清晰，有定期检验证书并在合格期内	现场检查，查档案资料、现场记录	强检项目不符合，扣 50 分/项，其余不符合扣 10 分/项			
18			储罐	外观完好无锈蚀，有压力容器使用证并在使用期内	现场检查，查档案资料、现场记录	超期使用，扣 100 分。 其余不符合扣 10 分/项			
19			钢瓶	外观、钢印、条形码、角阀等符合要求，钢瓶上应具有可识别（追溯）的电子标识并在检测有效期内、瓶阀应具有自闭（锁）功能，外观无油渍、无锈蚀	现场检查	不符合扣 10 分/只，最多扣 50 分			
20			燃气泄漏报警系统	在爆炸危险区域内，应设置工业及商业用途可燃气体报警装置，报警器覆盖范围应符合规范要求	现场检查、查阅检测报告	未设置可燃气体浓度报警装置扣 80 分； 覆盖范围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0 分			
21			储罐堵漏设施	全压力式储罐底部应安装注胶装置和高压注水设施	现场检查	未安装注胶装置和高压注水设施，扣 50 分 仅有注胶装置无注水设施，扣 30 分； 高压水泵出口压力不符合要求，扣 30 分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生产能力	设施设备本质安全				注胶夹具不全或堵漏胶失效扣 15 分			
22			万向装卸系统	汽车槽车装卸应采用万向充装管道系统，充装接头与装卸管之间应设置阀门，装卸管段应设置拉断阀	现场检查	未采用万向充装管道系统扣 50 分，无拉断阀扣 30 分			
23			紧急停车系统	应至少在生产区设立 2 处、在控制室设立 1 处紧急停车按钮	现场检查	不符合，扣 50 分；每少 1 处扣 20 分			
24			静电释放系统	应在进入生产区、装置区设立人体静电释放系统	现场检查	不符合，扣 30 分；每少 1 处扣 10 分			
25			瓶装液化石油气监管系统	应建立瓶装液化气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瓶装液化石油气实行实名制销售，实现充装、配送“来源可溯、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的安全监管目标	现场检查、查信息系统、查阅充装记录、查执法台账	未实行实名制销售，扣 100 分。 实名制不落实，每发现 1 处扣 10 分，并建议行业主管部门立案查处； 充装配送比低于全省平均值，每低 1%扣 2 分（按照最近 3 个月统计）			
26			视频监控及防侵入系统	应建立视频监控及周界报警防侵入系统	现场检查	不符合，扣 10 分/项			
27			控制系统设备	应建立 PLC 控制显示系统。单罐容积 100m ³ 以上液化气储罐配备的温度、压力、液位等信息应不间断采集和监测，并具备信息远传、连续记录、事故预警、信息存储等功能；记录的电子数据保存时间不少于 30 天；并可将相关数据、信号远传	现场检查	不符合，扣 10 分/项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28	安全生产能力	预防设施有效性	紧急切断系统有效性	为保证紧急停车系统有效，应采用动作迅速的气动切断阀，气动气源系统应采用两位三通电磁阀保证事故时切断阀动作的远程自动性和迅速性	现场测试	不符合，扣 10 分	60		
29			烃泵压缩机联动系统有效性	应建立烃泵和压缩机联动系统并保证有效	现场测试	不符合，扣 10 分			
30			消防系统有效性	应保证消防泵和高压注水泵能在 3 分钟内启动并有效运转	现场测试	不符合，扣 10 分/项			
31			电源配备及切换系统有效性	应确保储配站供电电源满足二级负荷要求，所配发电机功率至少应保证消防泵电机功率（至少按照 1 开 1 备核算）；仪表监控系统应配备 24 小时不间断电源并保证供电 4 小时	现场检查	供电电源不符合二级负荷要求或仪表、监控系统无不间断（UPS）电源，扣 100 分。 其余不符合，扣 10 分/项			
32			泄漏报警系统有效性	每年应由有资质（取得《计量标准考核证书》）的单位检测 1 次；检测报告应有国家实验室认可（CNAS）标志	现场检查、查阅检测报告	检测过期、失效或检测报告无国家实验室认证（CNAS）标志，扣 50 分			
33			视频监控及防侵入系统有效性	视频监控应确保全方位无死角覆盖并保证储存视频监控数据不少于 3 个月；周界报警系统完好、有效	现场检查、查视频回放	不符合，扣 10 分/项			
34	安全生产能力	与安全检查标准的符合性	详见安全检查标准	液化气场站其它检查项目应符合《江苏省城镇燃气安全检查标准》第 8 章《液化石油气场站》的有关规定，如果检查项目与本评价标准有重合，则按照本标准扣分，不再重复扣分	对照检查标准，现场检查	不符合，A 类隐患扣 50 分/项，B 类隐患扣 10 分/项。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小计					270		
1	安全教育培训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管理	安全会议	应制定定期安全会议（安全生产例会）制度，定期召开会议并认真做好记录	查制度，查会议记录	无会议记录扣 10 分，会议次数不符合要求，每少 1 次扣 1 分	45		
2			培训制度	企业应当按照安全生产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查看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未建立，扣 10 分			
3			培训计划	企业应根据培训需求调查编制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并按计划实施	查看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及实施情况	未制定计划，扣 5 分；培训计划未经主要负责人批准，扣 2 分			
4			各级岗位资格管理	应制订各级岗位资格证管理制度，确保各岗位人员依法取得作业资格证	查制度、对照员工花名册查各类证书档案	无制度扣 10 分，资格证少 1 项，扣 1 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5			培训档案	企业应当建立健全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详细、准确记录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查看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档案、现场随机访谈培训人员	无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扣 3 分； 培训记录不全，每缺 1 次，扣 1 分			
6			培训效果评价	企业应对培训的内容、方式、效果等进行评价	查看培训效果评价记录 访谈员工	培训后未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价（考试），每次扣 2 分			
7			三级教育	企业应对新进从业人员进行公司、部门、班组三级安全培训教育，考核合格后上岗； 操作岗位人员转岗或离岗半年以上重新上岗者应进行相应培训，有培训记录和本人签名；	对照员工名册查看三级安全培训教育及每年再培训记录	未完成培训，每人扣 5 分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 教育 培训			三级教育培训学时不低于 72 小时。			20			
8			继续教育	燃气经营企业从业人员应定期参加继续教育，每周期不得少于 30 学时；	查核三类人员考核合格证书	未完成继续教育或复检不合格，每人扣 5 分				
				从业人员应参加继续教育，确保从业资格证书复检合格。						
14			日常教育	全部在岗从业人员 应定期接受安全教育培训，有培训记录和本人签名。	对照员工名册，查阅安全教育培训记录	无培训记录，扣 2 分；记录不全或未完成安全教育培训，每人扣 5 分				
8			特种作业人员	特种作业操作证应定期复审	查看特种作业证书	未定期复审，每发现 1 名，扣 10 分。				
9			外来人员	企业对外来人员进场前应开展有关安全规定及安全注意事项的培训教育。	查看相关方记录或现场检查	无记录或未开展教育，每次扣 5 分。				
10			“四新”教育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使用新设备前，应对从业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查看相关方培训记录	无记录，扣 5 分。				
11			全员责任制教育	企业应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教育培训工作纳入安全生产年度培训计划，对所有岗位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责任制教育培训，如实记录相关教育培训情况等	查看安全培训记录	无记录，扣 5 分。				
12			燃气安全 宣传管理	燃气安全宣传管理制度	应建立燃气安全宣传管理制度	查看制度		无制度扣 5 分		
13				年度宣传计划	应制订安全宣传活动年度计划；	查看计划		未制定安全宣传计划扣 5 分		
14				用户宣传	开展面向市民和用户的燃气安全知识宣传			未开展宣传活动，扣 5 分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教育培训			教育					
				发放相应的宣传资料，安全宣传工作符合《燃气服务导则》及《江苏省城镇燃气服务质量标准》的相关要求		未发放宣传资料扣 5 分，宣传内容不完整，扣 1 分			
15		服务公开满意度调查用户回访	服务公开	应向社会公开服务标准承诺		未公开服务标准扣 5 分	15		
16			满意度调查	应开展用户满意度调查，每月不少于 1 次		不符合扣 5 分			
17			用户回访	应开展用户回访，回访率每年不低于 15%		不符合扣 5 分			
18	理论考试	抽查考试（理论）	对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员工进行瓶装液化石油气应知应会考试。	现场随机抽取 2 名作业人员 and 1 名管理人员	考试低于 70 分，每人扣 5 分。				
		小计					80		
1	安全投入	安全投入管理	安全投入保障制度	1、应制订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保障制度，明确提取比例、提取方法、使用范围等；	查阅制度	无制度，扣 20 分；无年度计划，扣 10 分；制度不健全，每缺 1 项，扣 1 分	50		
2				2、应制定年度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计划（预算）；					
			提取费用比例	燃气经营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查阅安全生产投入台账	提取比例不符合要求，扣 10 分。			
				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5% 提取；					
		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25% 提取；							
		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3	安全投入			照 0.55%提取；					
				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安全费用使用明细、比例	燃气经营企业安全费用应当按照以下范围使用：	查阅安全生产投入台账	年度投入不符合要求，扣 10 分；使用范围不符合规定，每项扣 5 分。			
				1、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车间、库房、罐区等作业场所的监控、监测、通风、防晒、调温、防火、灭火、防爆、泄压、防毒、消毒、中和、防潮、防雷、防静电、防腐、防渗漏、防护围堤和隔离操作等设施设备支出；					
				2、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应急预案制修订与应急演练支出；					
				3、开展重大危险源检测、评估、监控支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整改支出，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等安全生产信息系统建设、运维和网络安全支出；					
4、安全生产检查、评估评价（不含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评价）、咨询和标准化建设支出；									
5、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支出；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安全投入			6、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和从业人员发现并报告事故隐患的奖励支出；					
				7、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支出；					
				8、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检定校准支出；					
				9、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支出；					
				10、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其他支出。					
				安全生产实际投入应不低于年度计划的80%。					
4				安全费用台账	公司财务应设立安全专项资金，建立安全费用台账； 提供的企业安全费用年度提取、使用、结余表由财务负责人和主要负责人签字。	查阅资料	无台账，扣10分； 未按规定支出，每项扣5分。		
5	保 险	社会保险	应与员工签订用工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保	对照员工花名册查社保缴纳情况	未缴纳扣10分，每缺1人扣1分				
6		商业保险	为全体从业人员购买工伤意外险。	查保单及公司员工花名册	未为企业充装、配送、燃气运输等危险岗位投保工伤意外伤害保险，扣2分				
7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查保单	未为企业设施、用户投保意外伤害、财产损失保险，扣5分				
	小计						50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1	应急救援能力	应急预案的编制、评审、备案	预案编制	1.按照有关规定，制定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岗位应急处置卡；	查应急救援（综合、专项、现场处置、处置卡）预案，现场检查（查看视频回放）	无预案，扣40分	40		
				2.至少有储罐泄漏失火、槽车装卸泄漏失火、工艺装置区（含烃泵、压缩机、充装台）泄漏失火、运瓶车辆泄漏失火、钢瓶泄漏失火、用户使用端泄漏失火等专项预案；					
				3.储配（充装）站现场应急处置分组及最低人员配备要求；					
				现场指挥不少于1人；					
				抢险组不少于4人；					
				警戒组不少于2人；					
			通讯联络及后勤保障组不少于2人；						
预案评审	预案应经过专家评审		未经过专家评审扣10分						
预案备案	企业应按照规定将应急预案报燃气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查应急救援预案备案回执	未备案，扣10分						
2		应急物资	应急物资及人员配备	企业应急救援队伍应急救援人员的个人防护装备配备应符合《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要求》表1的要求；应急物资储备齐全，配备有现场急救、抢险抢修的器材和物资。应急物资应与清单相符，清单应包含品种、规格、数量、存放地点、责任人等内容；	现场检查	无应急抢险车辆，扣30分； 应急抢修人员少1人，扣10分； 无应急救援物资清单或清单不符，扣5分；清单内容不完整或应急物资、器材不齐全，少1项，扣1分	70		
				应急抢修车辆不少于1辆，应急抢修人员不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少于4人。					
3	应急救援能力	应急演练	演练计划	企业应编制应急预案年度演练计划。	查阅资料	无计划，扣10分			
						没有按季度或年度实施演练，扣70分，演练内容泄漏、火灾只实施一种，扣20分，罐区、卸车区、灌瓶区演练缺一处，扣10分			
						现场处置预案演练次数不符合规定，少1次扣5分；			
						无演练方案或演练总结，扣10分；			
						未及时将演练情况报送主管部门，扣5分			
		演练记录	抽查1次综合或专项、1次现场处置应急预案演练记录，查看是否按计划组织演练，并评价演练效果（评价应急救援预案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并形成记录）；有演练方案、演练记录、照片和总结等	查阅演练记录	综合或专项演练不符合预案规定，扣10分；现场处置演练不符合预案规定，扣5分；演练记录不符合预案规定，扣5分				
		消防设施使用	应组织员工使用灭火器等消防设施演习	查阅台账	不符合，扣2分				
4		应急抢险值班	企业应有24小时报修热线，实行24小时应急值班，成立应急处置组	查文件，现场（用户）拨打应急值班电话随机	有1项不符合，扣5分				
			接警后应急响应时间小于1小时	抽查					

序号	评价单元	评价目标	检查对象项目类别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扣分说明	分项权重分	本项扣分	扣分理由
5	应急救援能力	应急抢险	应急抢修	根据用户分布范围，设置一定的应急抢修网点并制作分布图	查应急点分布图	无用户分布图，扣 10 分；	10		
						未根据用户分布图合理设置抢修点并配置抢修人员，扣 10 分			
6			联动机制	建立与政府应急联动机制或有相应的联动措施	查阅资料	不符合，扣 5 分			
7		消防专兼职队伍	应建立专职或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或与邻近的应急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	查阅救援队伍的资料	无应急队伍或未签订协议，扣 30 分				
8		应急培训及预案修订	应急培训	企业应组织从业人员进行应急救援预案的培训	查阅培训记录，访谈员工	无培训记录，扣 5 分			
9				抽查岗位员工现场处置方案的培训情况					
10		应急预案的定期综合评价、修订	1.企业应制定应急预案定期综合评价制度，应每 3 年进行 1 次应急预案综合评价，对应急预案内容的针对性和实用性进行分析，并对应急预案是否需要修订做出结论； 2.企业应按应急预案的综合评价结论及有关规规定对应急预案及时修订。	查阅文件、记录	未定期综合评价，扣 5 分，未及时修订，扣 10 分				
11	现场考评					模拟演练	抽查 1 次综合或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抽查 1 次现场处置应急预案演练。	现场设置场景进行现场处置演练	有 1 项不符合企业应急预案的要求，扣 30 分
	小计						120		
合计分							1000		
安全综合评级							□ 级		

附录 B：报告纲要（示例）

江苏省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安全综合评价报告

被 评 价 企 业： XX 液化气有限公司

评 价 结 果： I 级 II 级 III 级 IV 级

委 托 方： XX 市 XX 县住房建设局

报 告 编 制 单 位： XX 有限公司

20XX 年 XX 月

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安全综合评价报告编制记录表

报告版本	编制单位	编制日期
安全综合评价报告 (2023年试行版)	XX有限公司	20XX年XX月XX日

编制单位名称：XX有限公司

(盖章)

20XX年XX月XX日

相关人员	姓名	专业	职称	签字
报告编制组 负责人	AAA			
报告编制组 成员	BBB			
	CCC			
	DDD			
	EEE			
	FFF			
报告编制人	AAA			
	BBB			
	CCC			

目 录

一、概述

二、上一轮安全评价回顾

三、本次安全评价得分及评价结论

四、存在主要问题及应对措施

五、附件

附件 1 综合评价检查表（附录 A 中扣分项）

附件 2 企业周边地理位置图

附件 3 企业总平面布置图（含四色图、防爆区域图、逃生线路图）

附件 4 站（库）区工艺控制图

附件 5 企业消防水系统及排水系统图

附件 6 企业燃气经营许可证等复印件

附件 7 第三方综合评价机构营业执照、综合评价项目组人员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8 其它材料